# 定金收据

今收到客户姓名：郭圣，身份证号：110111198204125515，交贵阳观山湖区高新区恒大滨河左岸6栋0单元905号室定金 500 元整大写：伍佰元，约定于2022年4月3号签合同，在此期间若乙方（承租方）违约则定金不退，反之甲方（出租方）违约则定金全额退还。同时，在签订合同时，定金转为租金或押金，

并补齐剩余尾款方可。

收款人：

 日期：